

国家税务总局
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负责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工作。

（二）负责贯彻执行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研究制定具体实施办法。组织落实国家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

（三）负责研究拟定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中长期规划，参与拟定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预算目标并依法组织实施。负责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会统核算工作。组织开展收入分析预测。

（四）负责开展税收经济分析和税收政策效应分析，为国家税务总局和自治区党委、政府提供决策参考。

（五）负责所辖区域内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组织实施税（费）源监控和风险管理，加强大企业和自然人税收管理。

（六）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开展纳税服务、税收宣传工作，保护纳税人、缴费人合法权益。承担涉及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的行政处罚听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事项。

（七）负责所辖区域内国际税收和进出口税收管理工作，组织反避税调查和出口退税事项办理。

（八）负责组织实施所辖区域内税务稽查和社会保险费、

有关非税收入检查工作。

（九）负责增值税专用发票、普通发票和其他各类发票管理。负责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票证管理。

（十）负责组织实施本系统各项税收、社会保险费和有关非税收入征管信息化建设和数据治理工作。

（十一）负责本系统内部控制机制建设工作，开展对本系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及上级工作部署情况的督查督办，组织实施税收执法督察。

（十二）负责本系统基层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加强领导班子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承担税务人才培养和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系统绩效管理和干部考核工作。

（十三）负责本系统机构、编制、经费和资产管理等工作。

（十四）完成国家税务总局和自治区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部门预算编制的预算单位有：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机关，各盟（市）税务局、各旗（县、区）税务局等。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为中央财政二级预算单位，2024 年下辖预算单位 171 个（含汇总单位），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1 个，三级预算单位 15 个，包括区局机关 1 个、盟市级税务局 14 个；四级预算单位（旗县区级税务局）156 个。纳入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编制范围的三级预算单位如下表:

序号	三级预算单位名称
1	国家税务总局呼和浩特市税务局
2	国家税务总局包头市税务局
3	国家税务总局乌海市税务局
4	国家税务总局赤峰市税务局
5	国家税务总局呼伦贝尔市税务局
6	国家税务总局通辽市税务局
7	国家税务总局鄂尔多斯市税务局
8	国家税务总局兴安盟税务局
9	国家税务总局乌兰察布市税务局
10	国家税务总局锡林郭勒盟税务局
11	国家税务总局巴彦淖尔市税务局
12	国家税务总局阿拉善盟税务局
13	国家税务总局满洲里市税务局
14	国家税务总局二连浩特市税务局
15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机关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9,170.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3,732.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91.4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24,810.46
四、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35,131.95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332,912.35		
本年收入合计	632,082.46	本年支出合计	709,366.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77,284.08		
收 入 总 计	709,366.54	支 出 总 计	709,366.54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金额	其中：财政专 户管理资金					
709,366.54	77,284.08	299,170.11								332,912.35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3,732.70	476,775.19	106,957.51			
20107	税收事务	583,732.70	476,775.19	106,957.51			
2010701	行政运行	476,775.19	476,775.19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7,607.78		97,607.78			
2010710	税收业务	9,349.73		9,349.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91.43	65,691.4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691.43	65,691.4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095.07	19,095.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69.10	30,369.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227.26	16,227.2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810.46	24,810.4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810.46	24,810.4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140.30	23,140.3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70.16	1,670.1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31.95	35,131.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31.95	35,131.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904.04	33,904.04				
2210203	购房补贴	1,227.91	1,227.91				
	合 计	709,366.54	602,409.03	106,957.51			

单位公开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99,170.11	一、本年支出	318,232.7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99,170.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762.3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85.2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11,102.29
		（四）住房保障支出	12,582.88
二、上年结转	19,062.6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062.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318,232.77	支 出 总 计	318,232.7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024.42	239,024.42	247,441.29	228,588.31	18,852.98	247,441.29	8,416.87	3.52%	8,416.87	3.52%
20107	税收事务	239,024.42	239,024.42	247,441.29	228,588.31	18,852.98	247,441.29	8,416.87	3.52%	8,416.87	3.52%
2010701	行政运行	225,555.56	225,555.56	228,588.31	228,588.31		228,588.31	3,032.75	1.34%	3,032.75	1.34%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94.30	4,994.30	12,151.91		12,151.91	12,151.91	7,157.61	143.32%	7,157.61	143.32%
2010710	税收业务	8,233.71	8,233.71	6,701.07		6,701.07	6,701.07	-1,532.64	-18.61%	-1,532.64	-18.61%
2010750	事业运行	240.85	240.85					-240.85	-100.00%	-240.85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02.36	25,402.36	28,304.43	28,304.43		28,304.43	2,902.07	11.42%	2,902.07	11.4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402.36	25,402.36	28,304.43	28,304.43		28,304.43	2,902.07	11.42%	2,902.07	11.4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9.53	359.53	1,738.46	1,738.46		1,738.46	1,378.93	383.54%	1,378.93	383.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08.74	16,708.74	16,903.80	16,903.80		16,903.80	195.06	1.17%	195.06	1.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334.09	8,334.09	9,662.17	9,662.17		9,662.17	1,328.08	15.94%	1,328.08	15.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66.18	10,866.18	10,859.75	10,859.75		10,859.75	-6.43	-0.06%	-6.43	-0.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66.18	10,866.18	10,859.75	10,859.75		10,859.75	-6.43	-0.06%	-6.43	-0.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44.65	10,644.65	10,636.27	10,636.27		10,636.27	-8.38	-0.08%	-8.38	-0.0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1.53	221.53	223.48	223.48		223.48	1.95	0.88%	1.95	0.8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07.42	12,107.42	12,564.64	12,564.64		12,564.64	457.22	3.78%	457.22	3.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07.42	12,107.42	12,564.64	12,564.64		12,564.64	457.22	3.78%	457.22	3.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07.42	12,107.42	12,564.64	12,564.64		12,564.64	457.22	3.78%	457.22	3.78%
合计		287,400.38	287,400.38	299,170.11	280,317.13	18,852.98	299,170.11	11,769.73	4.10%	11,769.73	4.10%

单位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及名称	2024年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工资福利支出	433,780.89	433,780.89	
[30101]基本工资	87,479.30	87,479.30	
[30102]津贴补贴	182,818.08	182,818.08	
[30103]奖金	26,925.27	26,925.2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369.10	30,369.1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6,227.26	16,227.2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03.30	17,603.30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363.97	5,363.97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36.51	3,736.51	
[30113]住房公积金	33,904.04	33,904.0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354.06	29,354.0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785.53	29,785.53	
[30301]离休费	489.72	489.72	
[30302]退休费	16,242.06	16,242.06	
[30304]抚恤金	8,264.07	8,264.07	
[30305]生活补助	1,870.53	1,870.53	
[30307]医疗费补助	525.88	525.88	
[30309]奖励金	11.27	11.27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82.00	2,382.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121.81		130,121.81
[30202]办公费	9,095.24		9,095.24
[30202]印刷费	2,229.11		2,229.11
[30203]咨询费	292.76		292.76
[30204]手续费	223.88		223.88
[30205]水费	985.48		985.48
[30206]电费	3,395.98		3,395.98
[30207]邮电费	1,896.98		1,896.98
[30208]取暖费	5,515.24		5,515.24
[30209]物业管理费	13,629.98		13,629.98
[30211]差旅费	9,737.42		9,737.42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49.00		49
[30213]维修（护）费	11,361.69		11,361.69
[30214]租赁费	1,328.67		1,328.67
[30215]会议费	178.01		178.01
[30216]培训费	5,515.34		5,515.34
[30217]公务接待费	97.11		97.11
[30224]被装购置费	1,010.00		1,010.00
[30226]劳务费	16,878.31		16,878.31
[30227]委托业务费	371.35		371.35
[30228]工会经费	6,937.17		6,937.17
[30229]福利费	1,169.94		1,169.94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91.71		1,991.71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4,449.91		14,449.91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81.53		21,781.53
310资本性支出	8,720.80		8,720.8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570.04		5,570.04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2.65		12.65
[31006]大型修缮	185.00		185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19.26		1,019.26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1,032.15		1,032.15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901.70		901.7
合 计	602,409.03	463,566.42	138,842.61

单位公开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 2024年税务系统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单位公开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 2024年税务系统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单位公开表9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586.71	49.00	3378.79	1032.15	2346.64	158.92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单位收支总表的说明

内蒙古税务系统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709,366.54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税务系统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单位收入总表的说明

内蒙古税务系统 2024 年收入预算 709,366.54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77,284.08 万元,占 10.89%;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9,170.11 万元,占 42.18%;其他收入 332,912.35 万元,占 46.93%,其中包括按规定的保障范围预计由各级地方财政拨付的资金,主要是按照属地津贴补贴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政策编报的人员经费和地方各级税务部门承担地方党委和政府交办工作安排的项目支出。

三、关于 2024 年单位支出总表的说明

内蒙古税务系统 2024 年支出预算 709,366.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02,409.03 万元,占 84.92%;项目支出 106,957.51 万元,占 15.08%。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内蒙古税务系统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18,232.77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299,170.11 万元，上年结转 19,062.66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5,762.3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85.2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1,102.2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582.88 万元。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4 年，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落实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税收业务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加大资金统筹力度，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信息化运行维护、“三代”手续费、基建维修等重点支出需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2024 年预算数为 247,441.29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8,416.87 万元，增加 3.52%。

1. 税收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228,588.31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3,032.75 万元，增加 1.34%。主要是增加历年在职人员抚恤金经费。

2. 税收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12,151.91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7,157.61 万元，增长 143.32%。主要是保障信息化运维等重点项目支出。

3. 税收事务(款)税收业务(项) 2024 年预算数为 6,701.01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1,532.64 万元，降低 18.61%。主要是随着数电票逐步推广使用，纸质发票印制量减少，压减

发票印制及管理 etc 税收业务支出。

4. 税收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未安排预算，原因为税校撤销。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4 年预算数为 28,304.43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2,902.07 万元，增长 11.42%。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738.46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378.93 万元，增加 383.54%。主要是增加离退休人员抚恤金经费。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6,903.8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95.06 万元，增长 1.17%。主要是因人员变动引起的经费增加。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9,662.17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328.08 万元，增长 15.94%。主要是离职人员补拨的职业年金经费。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4 年预算数为 10,859.75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6.43 万元，减少 0.06%。

1. 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0,636.27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减少 8.38 万元，减少 0.08%，较上年基本持平。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23.48，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1.95 万元，增长 0.88%。较上年基本持平。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2,564.64 万元，比 2023 年执行数增加 457.22 万元，增长 3.78%。主要是因人员变动引起的经费增加。

六、关于 2024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内蒙古税务系统 2024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 602,409.0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63,566.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38,842.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

他资本性支出。

七、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内蒙古税务系统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 3,586.7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49 万元，主要用于“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建设、参与国际税收规则制定、参加国际税收会议和磋商谈判任务等；公务用车购置费 1,032.15 万元，主要用于部分单位更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费 2,346.64 万元，主要用于现有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 158.92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2024 年主要任务和支出政策

2024 年主要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和加强党对税务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依法依规组织税费收入，持续深化税收征管改革，稳步推进全面数字化的电子发票推广应用，持续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着力提高税收监管效能，完善“一带一路”税收征管合作机制，高质量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税务实践，更好发挥税收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性、支柱性、保障性作用，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

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更大贡献。2024年支出重点围绕上述任务实施。

（二）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内蒙古税务系统机关运行经费中央财政拨款预算103,575.2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50万元，降低0.04%。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内蒙古税务系统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5,288.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2,545.4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6,455.6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6,287.18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全区税务系统共有车辆899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05辆、应急保障用车24辆、执法执勤用车762辆、其他用车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车改保留的老干部用车、税务干部学校业务用车等；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68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55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5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48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4台（套）。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年内蒙古税务系统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8,852.98万元，二级项目7个。同时，拟对税收业务经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568.66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税收业务等项目的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系统税收管理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系统税收管理专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85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4.70		
	上年结转		1.15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党委纪检组持续加强纪检监察干部业务和能力素质培养,开展专题培训、监督检查、处置问题线索、信访举办信函,以及查办涉及税务干部违法违纪案件等,圆满完成各项纪检监察任务。</p> <p>加强纪检监察干部业务和能力素质培养,开展专题培训、监督检查、处置问题线索、信访举办信函,以及查办涉及税务干部违法违纪案件等,圆满完成各项纪检监察任务。</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对理论和业务的学习合格率	≥95%	30
		时效指标	年度内按期完成相应工作	1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执纪效率	优良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人员满意度	≥95%	10

社保费手续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保费手续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2.32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32.32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p>1. 完成年度征缴任务。税务机关基层所难以覆盖所有地区，城乡两险和灵活就业人员涉及人群众多，委托商业银行代征有利于完成社保费征缴任务。</p> <p>2. 提高代征主体积极性。通过支付社保费手续费，有助于调动商业银行代征积极性，加强代征工作，提高征缴效率。</p> <p>3. 提高社保费征缴效率。征缴成本进一步降低，征缴效率进一步提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支付手续费符合规定标准	100%	35
		时效指标	相关工作是否及时开展	及时开展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推税务改革落地、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	效果显著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缴费人满意度	≥80%	10

信息化运维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990.57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6,977.00		
	上年结转		13.57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保障全区金税工程的顺利运行。 2. 保障全区税制改革及其业务创新工作的顺利推进。 3. 保障全区各项税收业务以及推动数据分析等应用。 4. 保证全区财税库银等系统持续稳定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9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3%	30
		数量指标	电子缴税业务占总缴税业务比例	≥9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纸质缴款书替代率	≥85%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和基层税务机关各类问题解决率	≥80%	10	

发票印制及管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发票印制及管理				
主管部门及代码	[139]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25.74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112.31			
	上年结转	413.43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1. 合理制定其它普通发票印制计划,保障其它普通发票印制工作正常开展,保持合理库存,满足纳税人的用票需求。 2. 不断改进、提升发票印制管理质效,降低管理风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率	≥95%	20
		质量指标	发票非正常损耗率	≤3%	20
		时效指标	发票及时供应率	≥9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用纸质增值税发票的纳税人户数	≥100户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税人满意度	≥95%	10	

税收业务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税收业务				
主管部门及代	[139] 国家税务总局	实施单位	国家税务总局内蒙古自治区税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149.05	执行率 分值(10)	
	其中:财政拨款		3,568.66		
	上年结转		580.39		
	其他资金		-		
年度目标	<p>1. 全面推进内蒙古税调数据质量的提升; 进一步推进内蒙古税调工作信息化进程, 提高税调工作质效; 开展内蒙古税调数据相关课题研究。</p> <p>2. 完善纳税服务工作制度, 持续提升12366纳税缴费服务热线咨询服务质效; 积极开展税法宣传、纳税咨询、精准推送; 完善纳税人信用管理体系。</p> <p>3. 加强车购税宣传、培训。完善反避税工作机制, 坚持“防查并举”的原则。</p> <p>4. 开展千户集团税收风险管理, 提升工作质效和水平。</p> <p>5. 进一步健全稽查运行管理体系, 严厉打击偷逃税虚开骗税等税收违法行, 加强税务稽查随机抽查, 整顿和规范税收秩序。</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计划完成率	≥95%	10
			关联申报审核率	100%	5
			12366热线接通率	≥83.5%	10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对理论和业务的学习合格率	≥95%	5
			稽查案件结案率	≥70%	10
			稽查案件积案清理率	≥7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监控管理税款入库率	100%	20
		社会效益指标	激励诚信纳税人	向社会公开A级纳税人名单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千户集团满意度	≥80%	5
纳税人满意度			≥83%	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税务部门其他收入包括各级地方财政按规定的保障范围拨付的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动用的售房收入、代征手续费收入等。

（四）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主要为非财政拨款结余扣除结余分配后滚存的金额。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一般公共服务（类）税收事务（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及开展税收征管方面的支出。

1. 行政运行（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税收业务（项）**：反映各级税务部门开展税费征收、票证管理、稽查办案、纳税服务等税收专项业务方面的支出。

4. **事业运行（项）**：反映税务部门所属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税务部门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税务部门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中央财政安排税务部门的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税务部门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十）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